

國立聯合大學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圖書館館務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106 年 11 月 6 日（星期一）下午 14 時

會議地點：圖書館六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會議主席：吳館長有基

紀錄：李瑞珍

壹、宣佈開會

貳、主席報告

略

參、各組業務報告

一、讀者服務組各項服務統計（統計期間：106/09/01→106/10/20）

（一）、進館人次：13,187。

（二）、借閱冊數：4,400 冊(2,171 人次)。

（三）、逾期罰款共收 14,966 元。

（四）、館際合作業務：向外申請期刊複印 6 件(費用 714 元)，向外圖書借閱件 32 件(費用 3,342 元)。

（五）、圖書館導覽人次：1,030 人(新生導覽共計 22 班，約 900 人次)。

（六）、跨館預約:131 件。

（七）、電子資料庫教育訓練共 6 場 71 人次。

（八）、12 月 4 日-8 日舉辦圖書館週系列活動。(活動內容如下)

愛上圖書館~好禮雙重送!!

第一重:

圖書館週期間至 3 樓櫃台領取集點卡，集滿 3 點即送小禮物!現抽現送，禮物有限,送完為止!

第二重:

集滿 4 點再抽禮券!

頭獎:禮券 3000 元 1 名

二獎:禮券 2000 元 2 名

三獎:禮券 1000 元 3 名

四獎:禮券 500 元 4 名

活動(1)~聖誕祝福

地點:圖書館 3 樓大廳

活動方式:

請至 3 樓櫃台領取小卡寫下你的聖誕祝福，掛上聖誕樹即可參加集點！

活動(2)~愛閱讀~小型書展

地點:圖書館 3 樓大廳

活動內容:

提供暢銷熱門書籍供師生選購,現場購書享有優惠折扣!並可參集點活動!

活動(3)~非借 BOOK

活動方式:

圖書館週期間借閱 2 冊圖書以上即可參加集點!

活動(4)~悅讀電影

活動方式:

圖書館週期間至 2 樓多媒體視聽區觀賞電影即可參加集點!

活動(5)~E 電園

活動時間:

12 月 5 日~7 日 10:00~17:00

活動方式:

本館邀請電子書及電子資料庫廠商到館擺攤，至 3 樓櫃台領取[E 電園]集點卡，蓋滿 3 個章即送小禮物!

活動(6)~雲端閱讀趣

活動方式:

登入本校數位學習平台(課程:106 年電子書線上測驗)，系統隨機抽出 5 個題目，答對 3 題以上者，即可參加禮券抽獎。每人三次答題機會，僅能參加一次抽獎。

網址：<http://elearning.nuu.edu.tw/>(測驗開放時間:12/1~12/10)

二、採編組 (統計期間:106/09/01→106/10/20)

(一)、中文圖書編目 1,247 冊、視聽資料編目 15 片。

- (二)、贈書(中文圖書 252 冊)。
- (三)、西文圖書編目 87 冊。
- (四)、中西文現期期刊館藏數量：中文 590 種，西文 100 種。
- (五)、中文期刊合訂本 8,724 冊;西文期刊合訂本 6,691 冊，合計 15,415 冊。
- (六)、2018 年中西文期刊採購作業開始進行。
- (七)、採購圖書 41 冊 126,438 元整。
- (八)、107 年度圖書採購已依各系(所)預定經費放置系統上供圖書推薦。
- (九)、10 月 12 日赴國家圖書館接受佛光山捐贈星雲大師全集 365 本，已進行編目作業。

三、系統管理

(一)、統計資料 (106/9/1~106/10/20)：

1. 音響博物館人流統計：參訪人數共計 970 人，平均每天約 19.4 人次參訪。
2. 圖書館服務宣傳電子郵件推廣發送：已完成 2 則推廣訊息發送，預計至期末共可完成 7 則以上推廣訊息發送。

(二)、聯合數位學園已完成升級作業，目前已上線使用，本次更新完成後，提升系統多項平台功能（如支援多種瀏覽器、同儕互評、增加社群互動、學生用介面圖形化等功能），目前除了提供各類服務諮詢管道外，也排定於 11/1（二坪）及 11/15（八甲）辦理教育訓練課程，目前已將全校通知信發出，並積極邀請老師與教學助理參加。

(三)、資訊處自由上機教室移至圖書館 2F 蓮荷自學中心作業進度，目前已完成空間環境、電力及網路架設，並已完成 10 台電腦之佈建，目前已開放同學自由上機使用並請資訊處公告新的自由上機地點，另已通知資訊處將剩餘 16 台電腦移至本館，預計於 11 月中完成 26 台公用電腦建置。

(四)、電子書推廣：

目前已完成 5 場次推廣活動辦理共計 820 人參加，目前規劃圖書館週活動相關訓練課程，預計辦理 3 場以上推廣活動，提升電子書資源使用率。

場次	時間	內容	協辦廠商	人數	活動地點
第一場	9 月 25 日 10:00~17:00	e 起閱讀趣 ~圖書館導覽 暨電子書體驗集點活動	碩睿資訊	60	圖書館大廳

第二場	9月26日 10:00~17:00	e起閱讀趣~圖書館導覽 暨電子書體驗集點活動	漢珍數位	125	圖書館大廳
第三場	9月27日 10:00~17:00	e起閱讀趣~圖書館導覽 暨電子書體驗集點活動	文崗資訊	115	圖書館大廳
第四場	9月28日 10:00~17:00	e起閱讀趣~圖書館導覽 暨電子書體驗集點活動	凌網科技	196	圖書館大廳
第五場	9月29日 10:00~17:00	e起閱讀趣~圖書館導覽 暨電子書體驗集點活動	華藝數位	324	圖書館大廳

肆、宣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及執行報告

無異議准予備查

伍、討論提案

第一案

提案單位：系統組

案由：修訂「國立聯合大學圖書館研究小間及討論室使用要點」(詳附件一)，提請討論。

說明：因應八甲校區圖書館開館時間調整修訂之。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提案單位：系統組

案由：修訂「國立聯合大學圖書館視聽室使用要點」(詳附件二)，提請討論。

說明：為提升圖書館管理效能及讀者使用便利性而修訂之。

決議：修訂後通過。

陸、臨時動議

無

柒、散會(下午 16:10 分)

國立聯合大學圖書館研究小間及討論室使用要點

104年8月10日103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館務會議通過

106年11月6日106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館務會議通過

- 一、國立聯合大學國鼎圖書館(以下簡稱本館)為利於師生研究，設立研究小間及討論室，並訂定本要點。
- 二、凡本校教師、博碩士研究生及大學部學生，均得依本要點申請借用研究小間及討論室。
- 三、研究小間及討論室使用時間為周一至周五 09:00-20:00、周六及周日 10:00-16:00，如遇國定假日及休館日暫停開放。
- 四、本館研究小間及討論室採自助借用管理方式，透過本館「空間管理系統」提供服務：
 1. 讀者可登入本館空間管理系統預約研究小間，每次預約時間以時為單位，每次以4小時為限，可預約14日內之使用時段，每人同時以預約2時段為限，同一時段僅能預約一間，並於借用期間刷卡進出。
 2. 借用者應依預約時間持本人借書證刷卡啟用，討論室須由規定最低人數(五人)之共同使用人，親持有效證件完成刷卡啟用程序。預約之空間須於30分鐘內完成報到啟用，否則系統則自動將該空間釋出供其他讀者借用。如因故無法於預約時間使用或須修改預約，應於預約使用時間1日前取消或修改預約。
 3. 研究小間及討論室在後續時段無人預約的情況下，可於到期前20分鐘申請續借，續借最長4小時，以1次為限。
 4. 借用者應於借用期限結束當日閉館前1小時遷出，逾期未遷出者，本館得逕行將該室私人物品清出，且不負保管責任。
- 五、讀者透過本館空間管理系統預約各空間，於30日內累計預約未啟用達2次，將停止空間預約權30日。
- 六、使用研究小間及討論室應遵守以下規定：
 1. 研究小間限借用者本人(一人)使用，討論室應依原申請成員使用預約之討論室，不得持他人證件使用，違者本館得取消該次討論室借用權。
 2. 借用者應依預約時間使用預定的研究小間及討論室，不得擅自與他人交換或轉讓他人，違者本館得取消當次研究小間及討論室借用權。

3. 借用者如需於研究小間及討論室使用本館館藏，請完成借閱手續後始攜入。
 4. 研究小間及討論室嚴禁飲食（飲用水除外），空間使用完畢後，使用者須將門窗確實關閉上鎖恢復借用前狀態，完成歸還流程。
 5. 借用者應妥善使用研究小間之設備，置存於研究小間及討論室內之私人物品，本館不負保管責任。
 6. 討論室為維護公共安全，本空間電源僅供空間內設備使用，個人電子產品請勿使用。
 7. 使用研究小間及討論室應遵守本館閱覽規則，違者本館得取消借用權。
 8. 如違反上述規定之讀者本館將予以記點（研究小間為借用人，討論室為借用之共同使用人），累積 2 點以上，停止空間使用權 30 日。
- 七、本館人員得於使用期間內逕行入內從事設備維護與安全檢查工作。
- 八、本要點經圖書館館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國立聯合大學圖書館視聽區使用要點

106 年 11 月 6 日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館務會議通過

一、設立目的

國立聯合大學圖書館為提供本校教職員工生從事教學研究及正當休閒活動，特設立視聽區(以下簡稱本區)，其使用均依本要點辦理。

二、使用對象

凡本校教職員工憑服務證、學生憑學生證、退休教職員工憑借書證，得於本區開放時間內使用及觀賞。

三、使用辦法及注意事項

1. 多媒體資料採開架式管理，使用者於開放時間內可自行至架上拿取，每次借閱媒體以一件為限，憑證至櫃檯登記借閱，由館員分配座位及閱覽設備，提供觀賞使用。
2. 當日開放時間結束前六十分鐘不再提供借用。
3. 館藏之多媒體資料限於本區內使用，不得擅自攜出視聽區。
4. 個人自備之多媒體資料或器材，未經本館同意，不得攜入本區使用。
5. 每次借用以一套播放設備為限，每次借用之設備及媒體以四小時為限。
6. 館藏之多媒體資料，每次以借用一套為限。
7. 使用者於挑選欲借用的多媒體資料後，應先檢查外觀有無損毀或沾污，有上述情形時需先向櫃檯反應。
8. 使用者於設備使用之初，應先檢查設備有無損毀、功能是否正常以及組配件是否齊全，有上述不良情形時應立即向櫃檯反應。
9. 進入本區後應保持肅靜，避免交談及喧嘩，並嚴禁飲食。

四、大團體視聽室

大團體視聽室提供本校教師教學申請使用，且須於一星期前提出申請，使用時間必須配合本區開放時間。

五、罰則

1. 借用之器材或多媒體資料有遺失或損壞者，借閱者應自行購買相同多媒體資料賠償，並繳交處理費一百五十元；絕版多媒體資料以定價之十倍賠償。

2. 故意毀損或竊取本區之設備、組件配備及所借用之多媒體資料者，經發覺後將依絕版多媒體資料之賠償規則處理及依校規處分，並停止多媒體資料借用權六個月。
3. 若播放未經本館同意之自備多媒體資料，除自負法律責任外，亦將取消使用權一個月。

六、要點修正

本要點經圖書館館務會議通過後實施。